

证券代码：836779

证券简称：万邦特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高河镇高埠路36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姜陆兵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姜陆兵先生、留晓晓女士、李民先生、陈阴杰先生、何阳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。候选人姜陆兵先生、李民先生、陈阴杰先生、何阳玲女士系连选连任。

首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留晓晓女士简历如下：女，1986年6月出生。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8年7月至今，在浙江万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任国际贸易部经理、副总经理；2015年12月至今，任公司监事。

上述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在执行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专业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4日